

# 济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## 关于同意邹城市人民医院增设急救站的 批 复

邹城市人民医院：

你院关于《济宁市医疗急救站（点）设置申请书》已收悉，根据《济宁市医疗急救站（点）设置原则和建设标准》要求，综合专家现场审查验收意见，经研究，同意你院在邹城市人民医院孟子湖院区增设急救站，接受济宁市急救指挥中心调度指挥。

你单位须通过官网等途径将新增设急救站运行信息及时向社会公示。望你院进一步加强院前急救人员、技术力量、医疗装备等配置，更好地为群众提供院前急救服务。

此复。

济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年9月11日

